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查，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事项

经认真审阅时桂清女士的个人简历，时桂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决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聘任时桂清女士为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事项

经认真审阅刘木林先生、马岩先生、杨争先生的个人简历，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决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刘木林先生、马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聘任杨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三、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

经认真审阅马岩先生的个人简历，马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决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聘任马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四、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事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分类以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高管工作经验、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情况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拟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戴建君、储昭立、龙超

2023年1月13日